

证券代码：301281

证券简称：科源制药

公告编号：2024-009

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月22日（星期一）15:00
-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30766号力诺智慧园山东力诺制药有限公司第二会议室。
- 网络投票时间：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4年1月22日9:15-9:25, 9:30-11:30, 13:00-15:00;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4年1月22日9:15-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- 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- 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现场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蒋红升先生
- 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- 出席会议股东的总体情况
本次股东大会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9名，代表股份共计59,784,4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.2077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共6名，代表股份共计16,146,4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.9103%。
-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名，代表股份共43,638,0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.2974%。
- 网络投票情况
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6名，代表股份共计16,146,4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

股份总数的14.9103%。

4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通过《关于补选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9,782,600 股，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70%；反对 1,800 股，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0%；弃权 0 股，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6,144,600 股，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89%；反对 1,800 股，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1%；弃权 0 股，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（二）通过《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9,782,600 股，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70%；反对 1,800 股，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0%；弃权 0 股，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6,144,600 股，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89%；反对 1,800 股，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1%；弃权 0 股，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（三）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投资建设“注射剂智能制造项目”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9,782,600 股，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70%；反对 1,800 股，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0%；弃权 0 股，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6,144,600 股，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89%；反对 1,800 股，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1%；弃权 0 股，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（四）通过《关于“原料药综合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”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“研究院建设项目”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9,782,600 股，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70%；反对 1,800 股，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0%；弃权 0 股，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6,144,600 股，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89%；反对 1,800 股，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1%；弃权 0 股，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（五）通过《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“研究院建设项目”投资总额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9,782,600 股，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70%；反对 1,800 股，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0%；弃权 0 股，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6,144,600 股，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89%；反对 1,800 股，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1%；弃权 0 股，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（六）通过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9,782,600 股，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70%；反对 1,800 股，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0%；弃权 0 股，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6,144,600 股，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89%；反对 1,800 股，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1%；弃权 0 股，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见证意见

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孙竣镗、郑淑芳出席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出具了见证意见，见证律师认为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（2022年修订）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未讨论没有列入会议议程的事项，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见证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月22日